

##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220071新北市板橋區漢生東路278號  
2樓(新北市新課綱行動協作平臺)  
承辦人：林雨涵  
電話：(02)29559019 分機21  
傳真：(02)29559016  
電子信箱：lyh@ykvs.ntpc.edu.tw

受文者：新北市立樟樹國際實創高級中等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0月12日  
發文字號：新北教技字第112200003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11222485587\_112D2476127-01.odt)

主旨：為協助本市技術型高中因應新課綱學習歷程檔案及升學重要參考項目，特別辦理「新北市112學年度技術型高中「學習歷程-課程學習成果」競賽Gains實施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基於協助學生未來升學，請貴校務必薦派學生參賽，請查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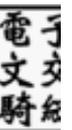
說明：

一、為落實本市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推行學習歷程檔案之成效；協助學生應用及實踐所學，提昇課程學習成果精緻性；提昇學生系統思考與溝通表達素養能力；豐富學生學習歷程檔案的課程學習成果與多元表現之成果展現，特研訂本計畫。

二、參賽對象：

(一)本市公私立技術型高中(含普通型高中設有專業群科)學校，112學年度專業群科在學學生。

(二)每校應薦送件數不得低於高三的總班級數的三分之一，以高三總班級數為上限。每校每名學生限薦送1件。



- 三、競賽方式：分為初賽與決賽。初賽以書面成果報告評審成績擇優進入決賽，於承辦學校校網 ([https:// jfv.s.ntpc.edu. tw/](https://jfv.s.ntpc.edu.tw/))公告進入決賽名單。決賽以口頭報告(每人3分鐘口頭報告)辦理。
- 四、初賽報名時間：自113年2月15日(星期四)至2月23日(星期五)止。
- 五、決賽競賽日期：112年3月27日(星期三)上午8時至下午5時(詳細時間內容另行於承辦學校校網公告)。
- 六、決賽當日參賽學生、指導老師(或帶隊老師)以公假且課務排代辦理。承辦學校工作人員以10人為限，以公假且課務排代辦理。
- 七、競賽相關訊息請查閱承辦學校(瑞芳高工)校網([http:// jfv.s.ntpc.edu. tw/](http://jfv.s.ntpc.edu.tw/))公告。

正本：新北市各公私立高職(除 新北市立新北特殊教育學校外)、新北市立樟樹國際實創高級中等學校、新北市立泰山高級中學、新北市私立竹林高級中學、崇義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義高級中學、東海中學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東海高級中學、南山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新北市私立醒吾高級中學、鄭義燕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格致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

